

东方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东自然资告字[2025]27号
经东方市人民政府批准,东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拍卖方式出让壹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宗地编号	宗地位置	宗地面积	规划用地性质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限高	拍卖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东出让2025-12号地块	道达村北侧、海榆西线西侧(合60亩)	40000.05m ²	二类工业用地	工业用地	50年	≥1.5	≥40%	≤20%	≤36米	1089	1089

二、开发建设要求:(一)上述地块拟建设高新技术产业项目,项目投资强度不低于400万元/亩,亩产后年产值不低于500万元/亩,年税收不低于35万元/亩。(二)项目达产时间为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的2年内。(三)项目建成后,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招录被征收主体成员共计6人,招录条件按人事劳动部门规定执行,同工同酬并遵照竞得方规章制度管理。(四)根据《关于进一步稳步推进装配式建筑有关事项的通知》(琼建科函(2021)155号)的负面清单管理及《关于印发<海南省装配式建筑(绿色建筑)发展提升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要求,全面实行负面清单管理,所有依法需要办理工程设计手续的项目,符合以下条件的可以不以装配式方式建造:1.项目总建筑面积5000平方米以下的。2.项目配套设施单体(垃圾房、配电房等)建筑面积不大于2000平方米,且其总面积不大于项目总建筑面积10%的。3.到2025年12月31日止,单体建筑面积3万平方米(含)以下的新建工业建筑项目可不采用装配式方式建造。(五)根据《海南省绿色建筑发展条例》第九条要求,鼓励社会投资的单体建筑面超过二万平方米的大型公共建筑以及海南自由贸易港重点园区内公共建筑,按照不低于绿色建筑标准二星级的要求建设。(六)开发强度、建筑高度、建筑密度、建筑色彩等应符合《东方临港产业园规划设计导则》的要求。上述开发利用要求将列入《海南省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土地竞得人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同时,与东方市工业园区发展管理办公室签订《海南省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

三、竞买申请:(一)竞买人资格: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均可参加竞买(注: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参加本次竞买)。属境外机构(含港、澳、台地区)

3.符合条件的,我局将在2025年6月17日17时30分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4.拍卖时间及地址:2025年6月19日10时00分。
拍卖地址: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

5.本次拍卖未尽事宜详见《东方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手册》,手册所载内容为本公告的组成部分。

六、联系人:王女士、林女士;联系电话:0898-25585295、68551218;查询网址:<http://www.landchina.com>; <https://ggzy.hainan.gov.cn>。

东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年5月27日

澄迈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拍卖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公告

澄自然资告字[2025]15号

经澄迈县人民政府批准,澄迈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公开拍卖出让编号为2702-202212-1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地块编号	位置	面积(公顷)	用地规划性质	土地用途	使用年限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高度	起始价(万元)	保证金(万元)	备注
2702-202212-1	澄迈县福山镇300县道西侧	5.718241	零售商业用地	零售商业用地	40年	≤2.0	≤40%	≥30%	≤18米	13113	7867	地块按现状条件出让

(二)该项目地上已建设28栋(共68套)房屋建筑物,属于老城开发控股有限公司委托拍卖的资产,经澄迈县国有资产管理中心确认资产评估价格为10123.09万元。(三)其他规划控制条件:建筑退用地界线距离:建筑退用地界限距离5米;建筑间距满足国家、海南省的相关规定。(四)宗地净地情况:该宗地土地征收工作已完成,土地权利清晰。已被征地单位签订《征收土地补偿协议书》,收地补偿款、安置补助费、青苗补助费和地上附着物等款项已补偿到位。目前该地块上的附着物已清表,无法律经济纠纷,土地开发利用规划条件明确、符合土壤环境质量要求。地块周边可以满足施工建设所需的水、电、供应,相关设备、机械可以进场施工。该宗地具备净地出让的条件。经核查,该宗地不属非法占地,违法建设行为已经处置到位并组织供应的土地。

二、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设有底价,按照出价最高且不低于底价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三、开发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该宗地出让限制条件:项目开工时间为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3个月内,项目竣工时间为签订的《出让合同》内约定的动工开发日期24个月内,项目达产时间为签订《出让合同》后的3年内。项目竣工时,本宗土地在约定达产时间内的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工业用地为包含房地产、设备的所有投资总额,其他用地为扣除土地出让价款之外的所有投资总额,均不含除契税外有关税费)不低于25990万元人民币(项目用地投资强度不低于303万元/亩,含乙方招商引资入驻企业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达产之日起,每五年累计的纳税总额不低于27019万元人民币(亩均年税收不低于63万元/亩),每五年累计产值不低于343953万元人民币(亩均年产值不低于802万元/亩)。项目按每4亩安置1名该宗地被征地失地农民就业,则总共需安排22名用工名额,同工同酬并遵照用地企业规章制度管理。以上控制指标按相关规定列入《海南省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该宗地不属非法占地,违法建设行为已经处置到位并组织供应的土地。

四、竞买申请:(一)竞买人资格: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均可参加竞买(注: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参加本次竞买)。属境外机构(含港、澳、台地区)

5.符合竞买条件的,我局将在2025年6月17日17时30分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6.拍卖时间及地址:2025年6月19日11时00分。
拍卖地址: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

七、风险提示:本次公开竞拍活动可能因网络故障、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竞拍失败,请竞买人提前做好应对措施。

八、咨询方式:咨询电话:0898-67629310,0898-67629052。查询网址:<https://ggzy.hainan.gov.cn/ggzyjy/>。(二)CA证书办理咨询。办理机构:海南省数字认证中心。办理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国贸路22号海南国机大厦二楼西区(国贸路和国贸北路红绿灯交叉十字路口处),三亚市政务服务中心16、17号窗口。咨询电话:0898-66668096、66664947。证书驱动下载网址:<http://www.hndca.com>。(三)数字证书绑定咨询。办理机构:海南省土地储备整理交易中心。办理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五指山路3号。咨询电话:0898-65236087。

澄迈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年5月27日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保资公告字[2025]6号

经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批准,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拍卖方式出让壹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一、宗地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

宗地编号	宗地位置	宗地面积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规划建设指标	拍卖起始价	保证金
BT-2024-9号地块	三道镇呀诺达景区东南侧	27939.04m ² (约41.91亩)	零售商业用地/旅馆用地混合用地(零售商业用地建筑容积率≥80%,旅馆用地建筑容积率≤20%)	40年	容积率≤1.5,建筑密度≤35%,绿地率≥40%,建筑高度≤24米,旅馆0.3车位/客房(客房按60m ² 计),商业0.6车位/100m ² 建筑面积)	3252万元	2000万元

二、开发建设要求:(一)竞买人须严格按照《海南省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开发建设,并按照合同约定期限建成,否则将承担相关违约责任。(二)开发建设期限:建设项目须按国有土地出让合同中约定的开工建设及竣工时间执行。(三)竞买人以新公司或控股公司开发该地块的,竞买人在新公司或已成立的控股公司的出资比例不得低于50%(不含50%),竞买人在提交《竞买申请书》时,应在申请书中明确竞买人在拟成立的公司或已成立的控股公司的出资构成,成立时间等内容。(四)产业准入要求:按照旅游业中旅游酒店业、旅游餐饮业的商业用地指标进行设定(旅游产业),投资强度为≥250万元/亩。(五)建设项目建设按装配式方式建造,并结合太阳能建筑一体化应用建造,执行绿色建筑标准一级星级建造,并有满足施工需要的审查合格的施工图纸;具体实施建筑面积等内容以县住建部门的要求为准。

三、净地情况:目前地块无抵押、无查封、无法律经济纠纷,具备通水、通电、通路条件,土地开发利用规划条件明确,符合土壤环境质量要求,该宗地具备净地出让条件。

四、竞买申请:(一)竞买人资格:本次土地拍卖出让活动凡属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均可申请竞买。

六、联系人:王女士、林女士;联系电话:0898-25585295、68551218;查询网址:<http://www.landchina.com>; <https://ggzy.hainan.gov.cn>。

东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年5月27日

澄迈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拍卖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公告

澄自然资告字[2025]16号

经澄迈县人民政府批准,澄迈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公开拍卖出让编号为2702-202212-2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地块编号	位置	面积(公顷)	用地规划性质	土地用途	使用年限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高度	起始价(万元)	保证金(万元)	备注
2702-202212-2	澄迈县福山镇300县道西侧	2.655341	商业用地	零售商业用地	40年	≤2.0	≤40%	≥30%	≤18米	6069	3642	地块按现状条件出让

(二)该项目地上已建设13栋(共28套)房屋建筑物,属于老城开发控股有限公司委托拍卖的资产,经澄迈县国有资产管理中心确认资产评估价格为3174.17万元。(三)其他规划控制条件:建筑退用地界线距离5米;建筑间距满足国家、海南省的相关规定。(四)宗地净地情况:该宗地土地征收工作已完成,土地权利清晰。已被征地单位签订《征收土地补偿协议书》,收地补偿款、安置补助费、青苗补助费和地上附着物等款项已补偿到位。目前该地块上的附着物已清表,无法律经济纠纷,土地开发利用规划条件明确、符合土壤环境质量要求。地块周边可以满足施工建设所需的水、电、供应,相关设备、机械可以进场施工。该宗地具备净地出让的条件。经核查,该宗地不属非法占地,违法建设行为已经处置到位并组织供应的土地。

六、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该宗地符合澄迈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属于城镇开发范围内,用地年度计划指标已列入我县2025年建设用地计划。该宗地拟安排用于文旅第一镇项目使用,属于文旅业。

(二)该地块地上房屋建筑物连同土地使用权一并拍卖出让,竞得人在获得土地使用权后,在缴付土地出让金的同时须向海南老城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支付地上房屋建筑物连同土地使用权出让金,至今尚未付清的,该宗地拟安排用于文旅第一镇项目使用,属于文旅业。

七、竞买申请:竞买人应于2025年6月19日11时00分前到澄迈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交竞买申请并缴纳竞买保证金,逾期不予受理。

八、竞买方式:竞买人通过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竞买,竞买人须知、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须知、竞买须知、竞买申请书、竞买保证金缴纳凭证、竞买合同等竞买文件,在竞买人竞得土地后,由澄迈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与竞得人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九、风险提示:本次公开竞拍活动可能因网络故障、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竞拍失败,请竞买人提前做好应对措施。

十、咨询方式:咨询电话:0898-67629310、0898-67629052。查询网址:<https://ggzy.hainan.gov.cn/ggzyjy/>。(二)CA证书办理咨询。办理机构:海南省数字认证中心。办理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国贸路22号海南国机大厦二楼西区(国贸路和国贸北路红绿灯交叉十字路口处),三亚市政务服务中心16、17号窗口。咨询电话:0898-66668096、66664947。证书驱动下载网址:<http://www.hndca.com>。(三)数字证书绑定咨询。办理机构:海南省土地储备整理交易中心。办理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五指山路3号。咨询电话:0898-65236087。

十一、竞买申请:竞买人应于2025年6月19日11时00分前到澄迈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交竞买申请并缴纳竞买保证金,逾期不予受理。

十二、竞买方式:竞买人通过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竞买,竞买人须知、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须知、竞买须知、竞买申请书、竞买保证金缴纳凭证、竞买合同等竞买文件,在竞买人竞得土地后,由澄迈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与竞得人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十三、风险提示:本次公开竞拍活动可能因网络故障、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竞拍失败,请竞买人提前做好应对措施。

十四、咨询方式:咨询电话:0898-67629310、0898-67629052。查询网址:<https://ggzy.hainan.gov.cn/ggzyjy/>。(二)CA证书办理咨询。办理机构:海南省数字认证中心。办理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国贸路22号海南国机大厦二楼西区(国贸路和国贸北路红绿灯交叉十字路口处),三亚市政务服务中心16、17号窗口。咨询电话:0898-66668096、66664947。证书驱动下载网址:<http://www.hndca.com>。(三)数字证书绑定咨询。办理机构:海南省土地储备整理交易中心。办理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五指山路3号。咨询电话:0898-65236087。

十五、竞买申请:竞买人应于2025年6月19日11时00分前到澄迈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交竞买申请并缴纳竞买保证金,逾期不予受理。

十六、竞买方式:竞买人通过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竞买,竞买人须知、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须知、竞买须知、竞买申请书、竞买保证金缴纳凭证、竞买合同等竞买文件,在竞买人竞得土地后,由澄迈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与竞得人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十七、风险提示:本次公开竞拍活动可能因网络故障、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竞拍失败,请竞买人提前做好应对措施。

十八、咨询方式:咨询电话:0898-67629310、0898-67629052。查询网址:<https://ggzy.hainan.gov.cn/ggzyjy/>。(二)CA证书办理咨询。办理机构:海南省数字认证中心。办理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国贸路22号海南国机大厦二楼西区(国贸路和国贸北路红绿灯交叉十字路口处),三亚市政务服务中心16、17号窗口。咨询电话:0898-66668096、66664947。证书驱动下载网址:<http://www.hndca.com>。(三)数字证书绑定咨询。办理机构:海南省土地储备整理交易中心。办理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五指山路3号。咨询电话:0898-65236087。

十九、竞买申请:竞买人应于2025年6月19日11时00分前到澄迈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交竞买申请并缴纳竞买保证金,逾期